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7-17 号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止。

李琳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李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3-67525366

传真：023-67525300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电子邮箱：zqb@pku-hc.com

李琳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李琳女士简历

李琳，女，1986年11月生，硕士。历任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专员、方正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现任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合规部总经理。

经核查，李琳女士未持有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李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条件。